

宁夏社会保险发展年度报告

(2025年)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宁夏回族自治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

序 言

为保障广大参保群众对社会保险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满足公众对社会保险信息的使用需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进一步健全社会保险信息披露制度的通知》要求，宁夏回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宁夏回族自治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在总结历年社会保险信息披露工作经验的基础上，编印了2025年《宁夏社会保险发展年度报告》，现公开发行。

由于编者水平有限，疏漏不到之处敬请批评指正。

编 者

2026年2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基本养老保险	
一、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三、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	
第二部分 工伤保险	
一、参保情况.....	
二、基金收支情况.....	
三、享受待遇情况.....	
第三部分 失业保险	
一、参保情况.....	
二、基金收支情况.....	
三、享受待遇情况.....	
第四部分 社会保险基金运行状况	
一、社会保险基金运行情况.....	
二、社会保险基金资产情况.....	
三、各险种静态可支付月数情况.....	
四、基金监控工作.....	
第五部分 信息化及社会保障卡建设	
一、社会保险信息化建设情况.....	
二、社会保障卡建设情况.....	

第六部分 机构建设.....

一、全区社保经办机构基本情况.....

二、社保经办机构工作人员基本情况.....

三、人员编制变化情况.....

四、服务人次情况.....

第七部分 2025 年社会保险重要文件目录.....

一、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文件.....

二、自治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文件.....

宁夏社会保险发展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进一步健全社会保险信息披露制度的通知》和《宁夏回族自治区社会保险信息披露办法（试行）》有关规定，现将宁夏2025年度社会保险信息披露如下。

第一部分 基本养老保险

一、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一）参保情况

截至2025年末，全区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275.09万人，较上年末增加7.34万人，增长2.74%；较2020年末增加66.32万人，年均增长6.35%。

表1-1 2025年分市县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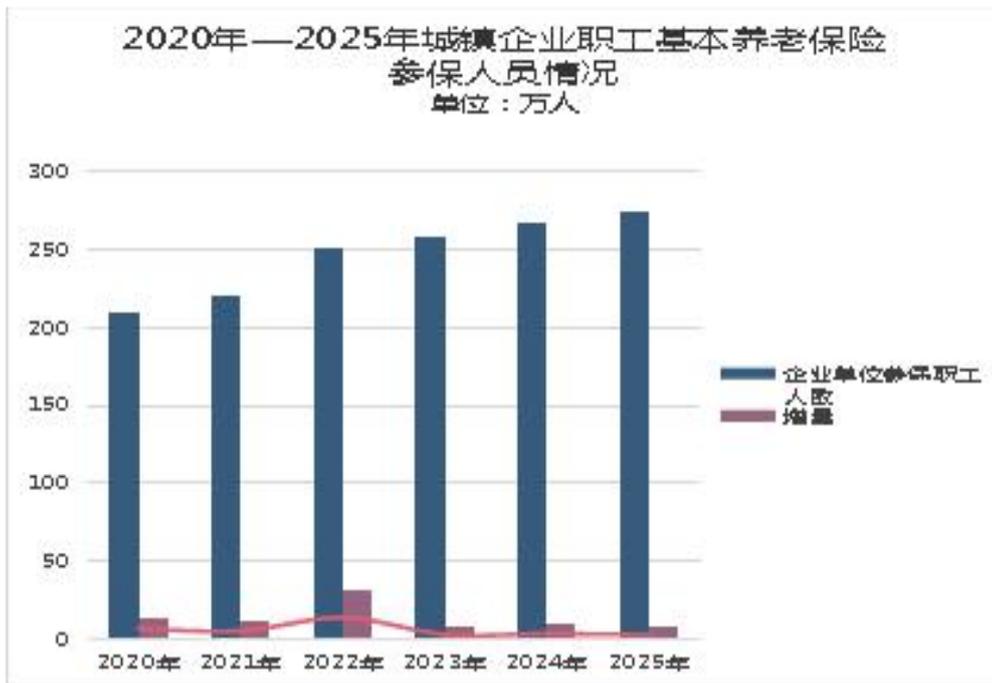
单位：万人

地区	参保人数	地区	参保人数
银川市（市本级）	109.14	红寺堡	0.93
灵武市	8.46	固原市（市本级）	9.15
永宁县	8.59	西吉县	2.45
贺兰县	8.71	隆德县	1.29
宁东能源化工基地	3.66	泾源县	0.73
石嘴山市（市本级）	24.5	彭阳县	1.84
平罗县	12.09	中卫市（市本级）	17.78
吴忠市（市本级）	17.51	中宁县	8.12
青铜峡市	7.28	海原县	2.58
盐池县	2.69	区本级	25.08
同心县	2.49	合计	275.09

1. 参保人员构成情况

参保职工：截至2025年末，参保职工人数207.07万人，占参保总人数的75.27%，较上年末增加5.49万人，增长2.72%；较2020年末增加55.92万人，年均增长7.4%。

图 1-1 2020年-2025年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员情况



其他人员（灵活就业人员）¹：截至2025年末，参保人数为109.12万人，占参保总人数的39.67%，较上年末增加1.01万人，增长0.9%；较2020年末增加22.59万人，年均增长5.22%。

¹ 其他人员：指城镇个体工商户、灵活就业人员等以个人身份参加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人员，下同。

图 1-2 2020 年-2025 年其他人员参保人数情况对比图



离退休人员：截至 2025 年末，人数为 68.02 万人，较上年末增加 1.85 万人，增长 2.8%；较 2020 年末增加 10.4 万人，年均增长 3.61%。

图 1-3 2020 年-2025 年企业离退休人员及增长率情况对比图



抚养比²：2025 年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职工抚养比为 3.04:1，较上年的 3.05:1 略有下降。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职工抚养比较高的地区有：宁东能源化工基地、红寺堡区、银川市；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参保职工抚养比较低

²抚养比：指参保职工人数与领取养老保险待遇人数的比值。

的地区有：海原县、自治区本级、彭阳县、隆德县。

图 1-4 2020 年-2025 年抚养比对比图



表 1-2 2025 年分市县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抚养比情况表

(参保职工抚养比)

地区	抚养比	地区	抚养比
银川市(市本级)	4.94:1	红寺堡	13.47:1
灵武市	2.54:1	固原市(市本级)	3.06:1
永宁县	3.38:1	西吉县	2.28:1
贺兰县	3.75:1	隆德县	1.77:1
宁东能源化工基地	39.74:1	泾源县	3.02:1
石嘴山市(市本级)	2.05:1	彭阳县	1.93:1
平罗县	3.45:1	中卫市(市本级)	3.32:1
吴忠市(市本级)	2.4:1	中宁县	2.7:1
青铜峡市	2.63:1	海原县	1.15:1
盐池县	3.70:1	自治区本级	1.26:1
同心县	2.32:1	全区	3.04:1

2025 年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实际缴费人数抚养比为 2.62:1，较上年的 2.59:1 略有上升。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实际缴费人数抚养比较高的地区有：宁东能源化工基地、红寺堡区、银川市；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实际缴费人数抚养比较低的地区有：海原县、自治区本级、隆德县、彭阳县。

表 1-3 2025 年分市县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抚养比情况表

(实际缴费人数抚养比)

地区	抚养比	地区	抚养比
银川市(市本级)	4.11:1	红寺堡	13.06:1
灵武市	2.03:1	固原市(市本级)	2.6:1
永宁县	3.06:1	西吉县	2.06:1
贺兰县	3.18:1	隆德县	1.36:1
宁东能源化工基地	38.77:1	泾源县	2.76:1
石嘴山市(市本级)	1.84:1	彭阳县	1.75:1
平罗县	3.24:1	中卫市(市本级)	2.19:1
吴忠市(市本级)	2.04:1	中宁县	2.14:1
青铜峡市	2.28:1	海原县	1.04:1
盐池县	3.33:1	自治区本级	1.1:1
同心县	1.99:1	全区	2.62:1

2. 缴费情况

截至 2025 年末，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人数为 178.14 万人，较上年末增加 6.58 万人，增长 3.84%；较 2020 年末增加 56.26 万人，年均增长 9.23%。

图 1-5 2020 年-2025 年缴费人数及增长率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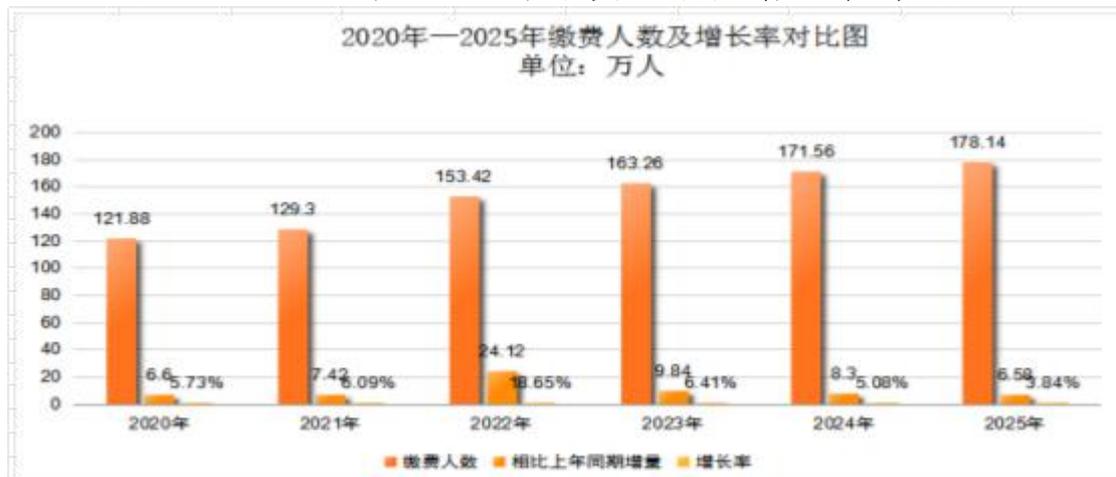


表1-4 2024年分市县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人数情况表

单位：万人

市县	缴费人数	市县	缴费人数
银川市（市本级）	75.54	红寺堡	0.84
灵武市	4.86	固原市（市本级）	5.86
永宁县	6	西吉县	1.54
贺兰县	5.83	隆德县	0.63
宁东能源化工基地	3.49	泾源县	0.5
石嘴山市（市本级）	14.82	彭阳县	1.09
平罗县	8.81	中卫市（市本级）	11.74
吴忠市（市本级）	10.49	中宁县	4.69
青铜峡市	4.56	海原县	1.25
盐池县	1.91	自治区本级	12.21
同心县	1.49	合计	178.14

3. 跨地区养老保险关系转续人数情况

截至2025年末，共办理城镇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关系跨省转入12012人次，较上年末减少569人次，减少4.97%；共办理城镇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关系跨省转出8483人次，较上年末增加1571人次，增长22.73%。

图1-6 2020年-2025年跨省转移转入人次及金额对比图



图 1-7 2020 年-2025 年跨省转移转出人次及金额对比图



(二) 基金收支情况

截至 2025 年末，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总收入 323.70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8.47 亿元，增长 2.69%；较 2021 年末增加 58.41 亿元，年均增长 5.10%。基金总支出 295.12 亿元（含中央调剂金 0.81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6.75 亿元，增长 2.34%；较 2021 年末增加 20.06 亿元，年均增长 1.78%。基金累计结余 282.74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28.58 亿元，增长 11.24%；较 2021 年末增加 76.11 亿元，年均增长 8.16%。

表 1-5 2021-2025 年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支累计结余情况表

单位：亿元，%

年度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基金总收入	265.29	241.99	290.85	315.23	323.70
同比增长量	36.30	-23.30	48.86	24.38	8.47
同比增长率	15.85%	-8.78%	20.19%	8.38%	2.69%
基金总支出	275.06	244.95	267.22	288.37	295.12
同比增长量	27.02	-30.11	22.27	21.15	6.75
同比增长率	10.89%	-10.95%	9.09%	7.91%	2.34%
基金累计结余	206.63	203.67	227.30	254.16	282.74
同比增长量	-9.76	-2.96	23.63	26.86	28.58
同比增长率	-4.51%	-1.43%	11.60%	11.82%	11.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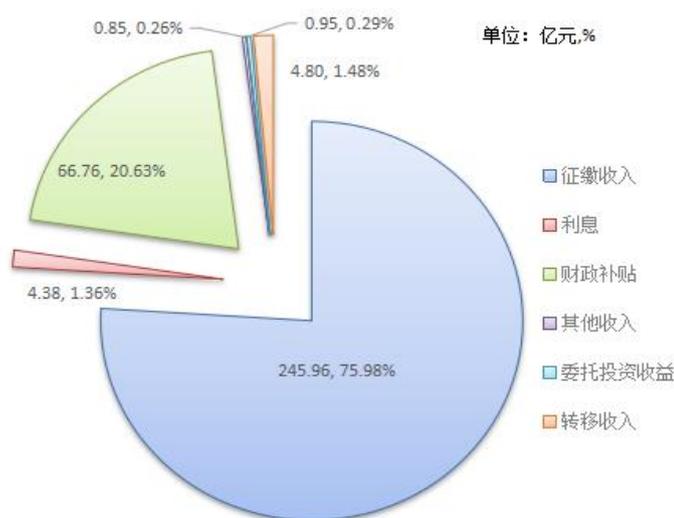
1. 基金收入情况

基金收入构成：2025年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总收入323.70亿元。其中：征缴收入245.96亿元，利息收入4.38亿元，财政补贴收入66.76亿元，其他收入0.85亿元，转移收入4.80亿元，委托投资收益0.95亿元，分别占总收入的75.98%、1.36%、20.63%、0.26%、1.48%、0.29%。

基金征缴收入：2025年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征缴收入245.96亿元，较上年增加8.31亿元，增长3.50%；较2021年增加78.10亿元，年均增长10.02%。

财政补助收入：2025年中央财政补助66.76亿元，较上年减少2.01亿元，降低2.92%；较2021年增加20.66亿元，年平均增长9.7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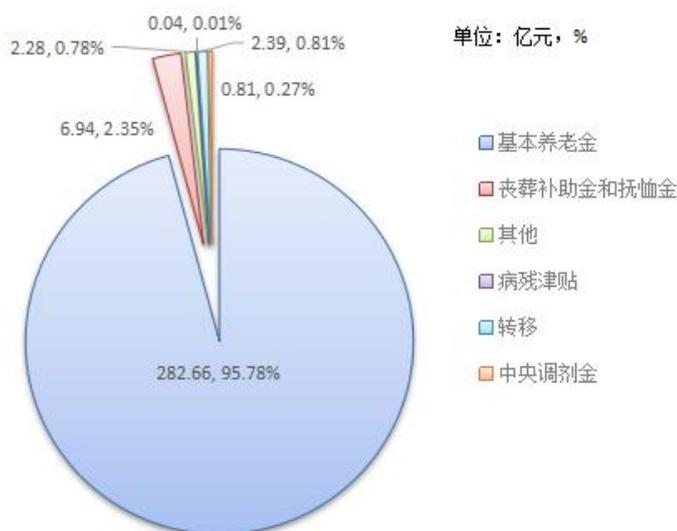
图 1-8 2025 年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构成



2. 基金支出情况

截至 2025 年末，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养老金支出 295.12 亿元。其中基本养老金支出 282.66 亿元，较上年增加 12.71 亿元，增长 4.71%；丧葬补助金和抚恤金支出 6.94 亿元，较上年增加 0.96 亿元，增长 16.05%；转移支出 2.39 亿元，较上年增加 0.24 亿元，增长 11.16%；其他支出 2.28 亿元，较上年增加 2.10 亿元，增长 1166.67 %，另：中央调剂金支出 0.81 亿元。

图 1-9 2025 年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构成



3. 基金结余情况

截至 2025 年末，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累计结余 282.74 亿元，较上年增加 28.58 亿元，增长 11.24%；较 2021 年增加 76.11 亿元，年均增长 8.16%。

表1-6 2025年分市县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支结余及分布情况表

单位：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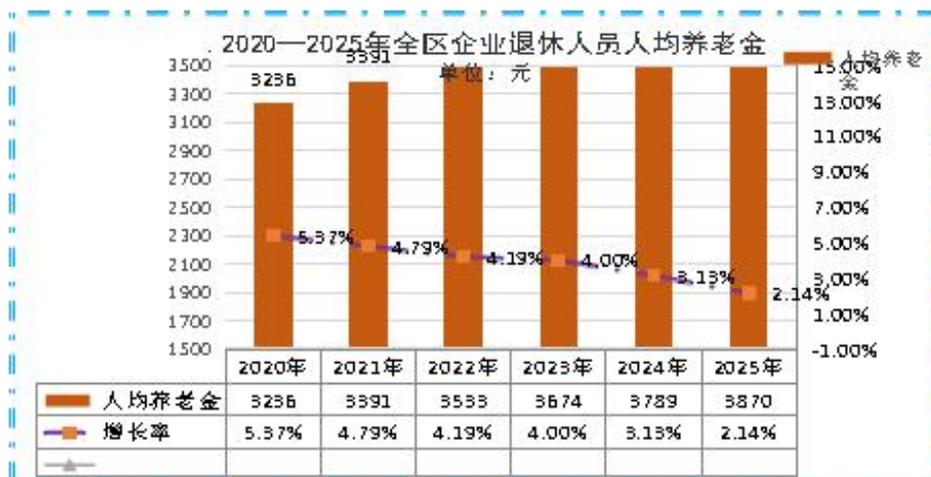
单位	基金收入	基金支出	基金累计结余	当期结余	单位	基金收入	基金支出	基金累计结余	当期结余
银川市	1.52	83.87		-82.35	同心县	0.12	2.81		-2.69
永宁县	0.08	6.40		-6.32	中卫市	0.18	16.74		-16.56
贺兰县	0.09	5.97		-5.88	中宁县	0.08	7.53		-7.45
灵武市	0.06	8.44		-8.38	海原县	0.02	3.48		-3.46
宁东	0.10	0.56		-0.46	固原市	0.07	7.98		-7.91
石嘴山	0.29	31.33		-31.04	西吉县	0.18	2.49		-2.31
平罗县	0.08	10.05		-9.97	隆德县	0.01	1.67		-1.66
吴忠市	0.15	18.98		-18.83	泾源县	0.04	0.61		-0.57
红寺堡	0.01	0.23		-0.22	彭阳县	0.02	2.06		-2.04
青铜峡	0.06	7.56		-7.50	自治区本级	320.51	74.04	282.74	246.47
盐池县	0.03	2.32		-2.29	合计	323.70	295.12	282.74	28.58

(三) 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水平情况

1. 养老金水平

2025年第21次调整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调整后月人均养老金达到3870元，较2020年增加634元，增长19.59%，年平均增长3.92%。

图1-10 2020年-2025年全区企业退休人员人均养老金对比图



2. 养老金替代率³

(1) 人均缴费基数情况

2025年,城镇企业职工养老保险月人均缴费基数为6841元,较上年增加533元,增长8.45%;较2020年增加2340元,年平均增长10.4%。

图 1-11 2020年-2025年缴费基数变化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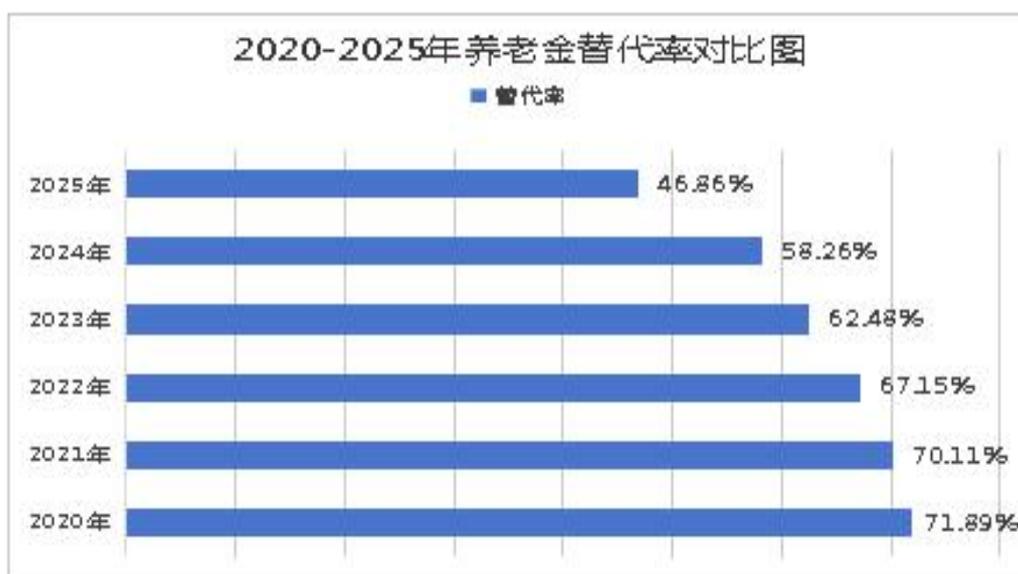
(2) 替代率情况

2025年,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替代率为46.86%,较上年下降11.4个百分点。主要原因如下:一是2025年月缴费基数计算口径相比2024年提高了2.1%,全区平均缴费基数相比2024年增加明显。二是我区2025年的调待水平相比2024年略有回落,而且新退休人员养老金计算口径增长幅度相比缴费人员缴费基数计算口

³替代率:指人均基本养老金与人均缴费基数之比。

径增长幅度小，所以2025年缴费水平提升高于新退休人员待遇提升。三是近些年随着我区持续加强社保缴费政策宣传，参保职工“长缴多得、多缴多得”的意识增强，选择最低缴费基数人员减少，进一步推高平均缴费基数。

图 1-12 2020 年-2025 年养老金替代率对比图



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一）参保情况

截至 2025 年末，全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参保达到 34.95 万人，比上年增加 0.52 万人，增长 1.51%。

表1-7 2025年分市县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参保情况表

单位：万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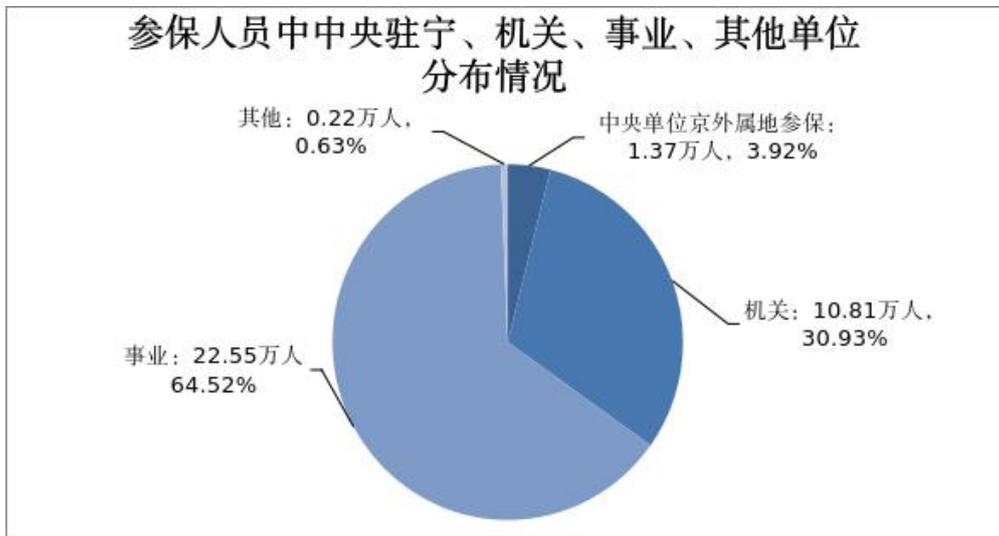
地区	参保人数	地区	参保人数
银川市（市本级）	4.44	红寺堡	0.49
灵武市	1.15	固原市（市本级）	2.23
永宁县	0.81	西吉县	1.33
贺兰县	0.8	隆德县	0.77
宁东能源化工基地	—	泾源县	0.45
石嘴山市（市本级）	1.99	彭阳县	0.79
平罗县	1.15	中卫市（市本级）	1.49
吴忠市（市本级）	1.81	中宁县	1.10
青铜峡市	1.15	海原县	1.39
盐池县	0.76	自治区本级	9.57
同心县	1.28	合计	34.95

1. 参保人员构成情况

（1）按单位类型

截至2025年末，中央单位京外属地参保人员1.37万人，占全部参保人员的3.92%。机关单位参保人员10.81万人，占全部参保人员的30.93%。事业单位参保人员为22.55万人，占全部参保人员的64.52%。其他单位（指根据国家和自治区规定，参加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的社会团体等单位，下同）参保人员为0.22万人，占全部参保人员的0.63%。因本年度报表单位类别有所调整，新增了中央单位京外属地参保情况，故各项数据与上一年度不具有可比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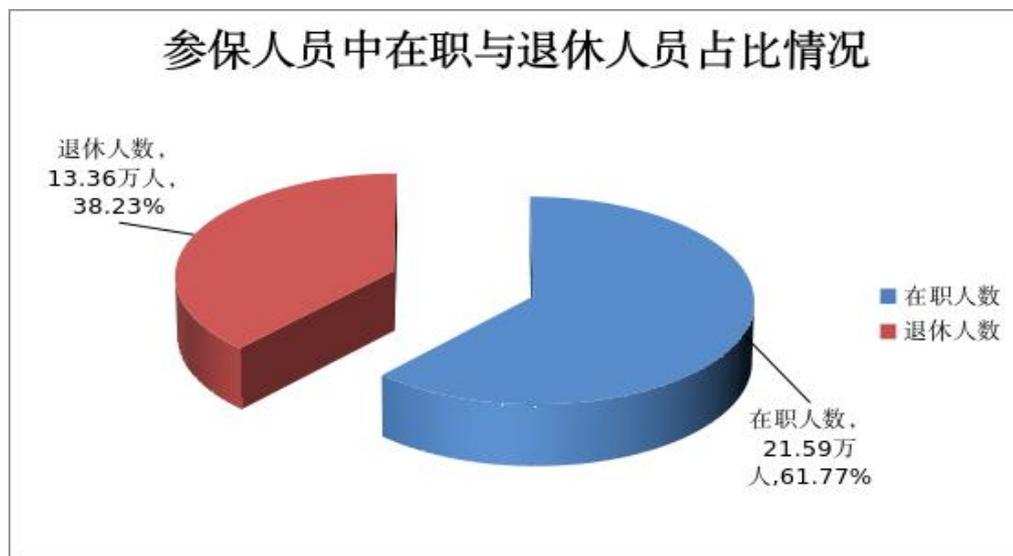
图 1-13 参保人员中中央驻宁、机关、事业、其他单位分布情况



(2) 按人员类别

截至 2025 年末，参保职工 21.59 万人，比上年增长 0.25 万人，增长率为 1.15%，占全部参保人员的 61.77%。离退休人员 13.36 万人，比上年增长 0.28 万人，增长率为 2.14%，占全部参保人员的 38.23%。

图 1-14 参保人数中在职与退休人员占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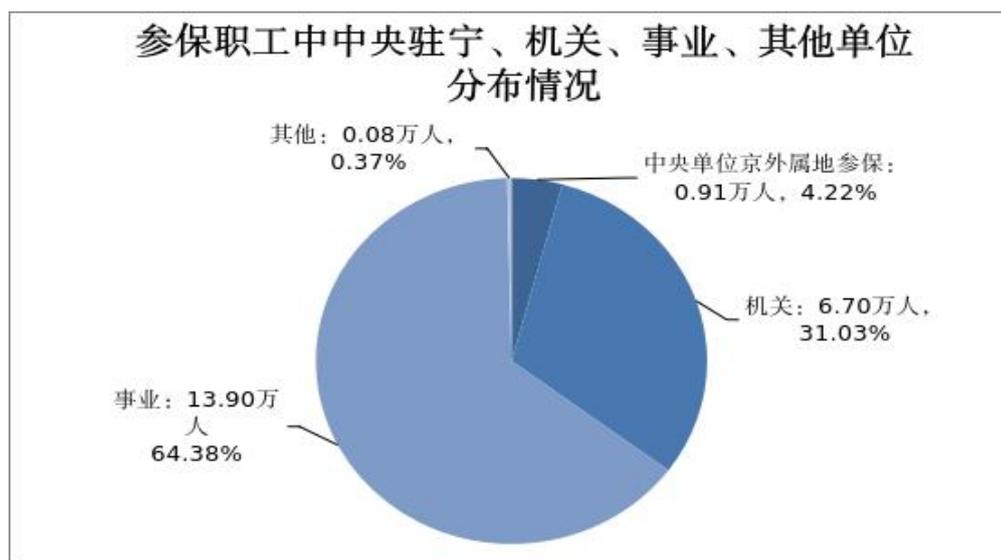
2. 参保职工情况

截至 2025 年末,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参保职工达到 21.59 万人,比上年增 0.25 万人,增长率为 1.15%。

(1) 构成分布

截至 2025 年末,中央单位京外属地参保职工 0.91 万人,占参保职工的 4.22%,机关单位参保职工 6.70 万人,占参保职工的 31.03%,事业单位参保职工 13.90 万人,占参保职工的 64.38%,其他单位参保职工 0.08 万人,占参保职工的 0.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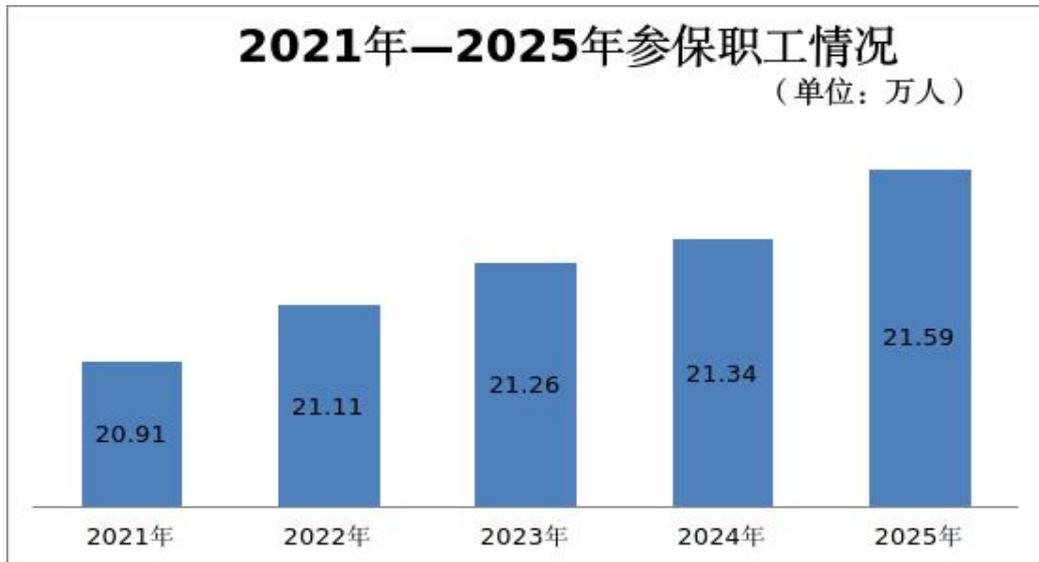
图 1-15 参保职工中中央驻宁、机关、事业、其他单位分布情况



(2) 变化趋势

2021 年至 2025 年,参保职工人数整体呈上升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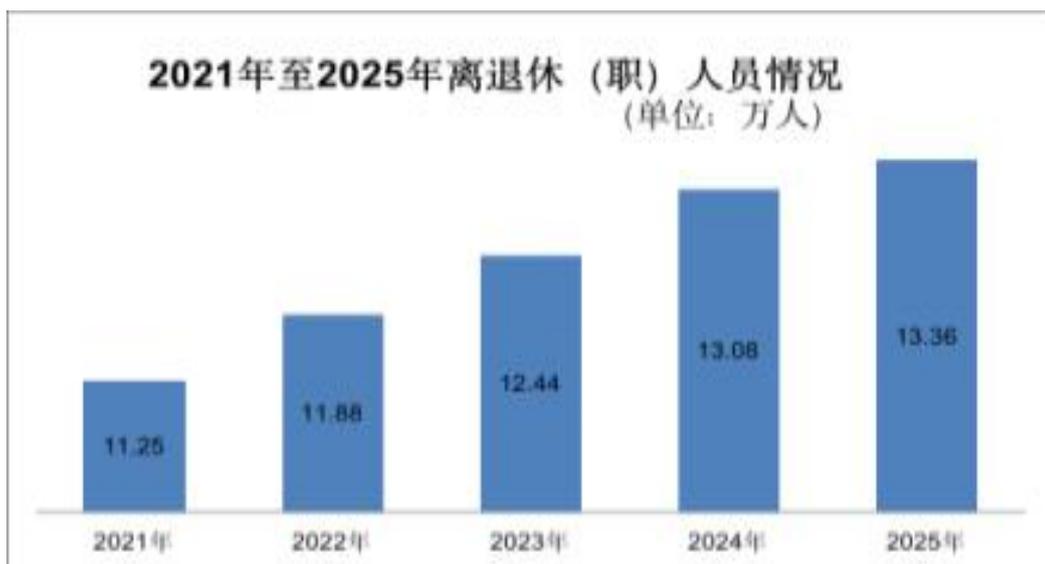
图 1-16 2021 年-2025 年参保职工情况



3. 退（职）休人员情况

截至 2025 年末，领取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待遇的退休（职）人员达到 13.36 万人，比上年增加 0.28 万人，增长率为 2.14%。

图 1-17 2021 年-2025 年离退休（职）人员情况



2021年至2025年，待遇领取人员数量持续增加。

2025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参保抚养比为1.62，缴费抚养比1.57。

（二）基金收支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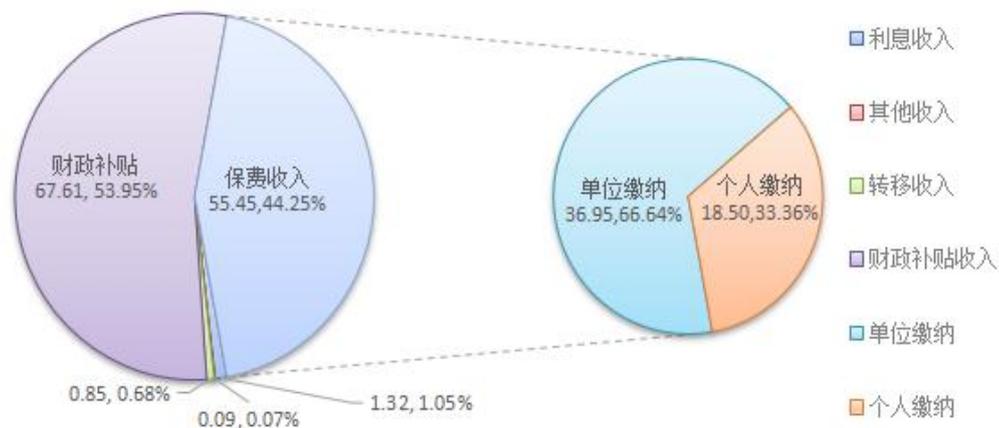
2025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125.32亿元，同比增长20.78%；支出114.27亿元，同比增长9.30%；基金结余58.13亿元，同比增长23.50%。

1. 基金收入情况

（1）总体情况

2025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125.32亿元，同比增长20.78%，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55.45亿元，同比增长3.84%，财政补贴收入67.61亿元，同比增长37.25%，利息收入1.32亿元，同比增长103.08%，转移收入0.85亿元，同比增长157.58%，其他收入0.09亿元，同比降低25%。

图 1-18 2025 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构成



(2) 财政补贴收入

2020年至2025年，各级财政对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补贴逐年增加。

表 1-8 2021 年-2025 年财政补贴收入情况表

单位：亿元

年份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财政补贴收入	40.70	42.89	43.89	49.26	67.61

2. 基金支出情况

2025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支出114.27亿元。其中：基本养老金支出114.15亿元，同比增长9.32%，其他支出0.03亿元，与上年同期持平，转移支出0.09亿元，同比降低10%。

图 1-19 2021 年-2025 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支累计结余情况

单位：亿元



3. 基金结余情况

2025 年末，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结余 58.13 亿元，同期增长 23.50%。机关事业单位基金结余资金均为各级财政补助资金。

(三) 职业年金

2025 年，我区职业年金参保单位达到 5493 家，较上年增加 71 家，增长率 1.31%。个人账户数达到 28.79 万个，较上年增加 0.89 万个，增长率 3.19%。保留账户数 0.43 万个。待遇领取人数 6.69 万人，人均领取职业年金待遇 499 元/月。全区共设立 8 个职业年金投资计划，实行统一收益率。

三、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

(一) 参保人员情况

1. 基本情况

截至 2025 年末，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总人数 224.28 万人。其中：缴纳本年度保费人数 90.26 万人，领取待遇人数 56.06 万人（实际领取待遇人数 52.45 万人）。相比 2024 年减少 2.48 万人，下降 1.09%。其中领取待遇人数增加 3.92 万人，增长 7.52%。

图 1-20 2020 年-2025 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人数情况



表 1-9 2025 年分市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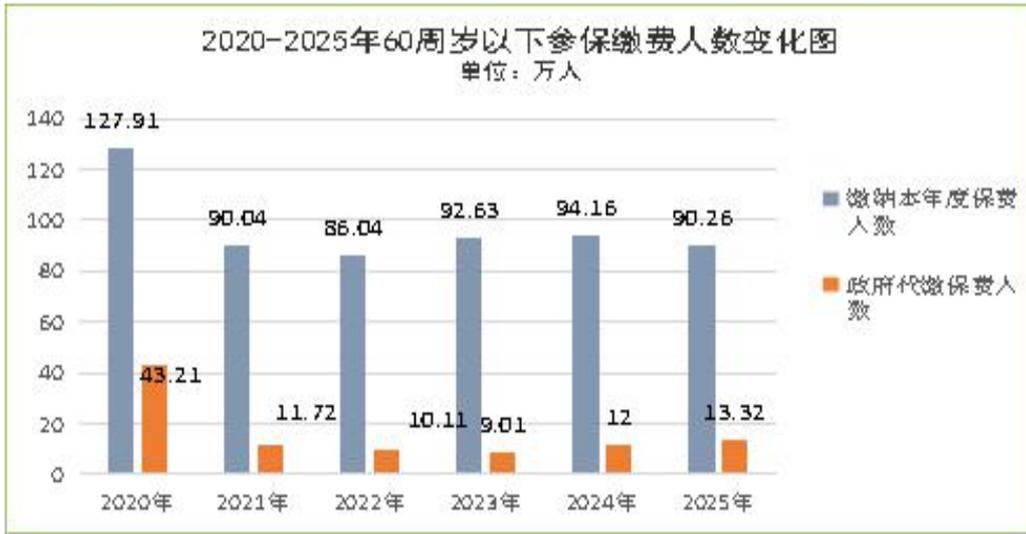
单位：万人

地区	参保人数	地区	参保人数
银川市	8.84	同心县	18.58
灵武市	7.45	红寺堡区	11.34
永宁县	9.06	固原市	17.45
贺兰县	8.66	西吉县	21.41
宁东能源化工基地	0.56	隆德县	7.43
石嘴山市	4.86	泾源县	6.24
平罗县	10.71	彭阳县	13.08
吴忠市	14.01	中卫市	15.45
青铜峡市	11.16	中宁县	12.47
盐池县	7.49	海原县	18.03
合计		224.28	

2. 缴费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截至 2025 年末，缴纳当年保费人数为 90.26 万人，相比 2024 年底减少 3.9 万人，下降 4.14%。

图 1-21 2020 年-2025 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缴费人数情况



(2) 缴费情况。我区的缴费档次为 200 元、300 元、500 元、100 元、2000 元、3000 元六个档次。

3. 领取待遇人员情况。截至 2025 年末，领取待遇人数 56.06 万人，相比 2024 年增加 3.92 万人，增长 7.52%。

图 1-22 2020 年-2025 年领取待遇人数（含暂停待遇人数）情况



（二）基金收支情况

2025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30.61亿元，比上年增加5.36亿元，增长21.23%；比2021年增加10.31亿元，年平均增长10.81%。基金支出21.87亿元，比上年增加3.57亿元，增长19.51%；比2021年增加9.73亿元，年平均增长15.85%。

1. 基金收入情况

2025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中，个人缴费收入6.96亿元，占基金总收入的22.74%；财政补助收20.50亿元，占基金总收入的66.98%；利息收入0.95亿元，占基金总收入的3.10%；转移收入0.05亿元，占基金总收入的0.16%；其他收入0.11亿元，占基金总收入的0.36%；委托投资收益2.03亿元，占基金总收入的6.63%。

2. 基金支出情况

2025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21.87亿元。其中，基础养老金支出19.02亿元，占基金总支出的86.97%；个人账户养老金支出2.24亿元，占基金总支出的10.24%；丧葬抚恤补助支出0.50元，占基金总支出的2.29%；转移支出0.02亿元，占基金总支出的0.09%；其他支出0.09亿元，占基金总支出的0.41%。

3. 基金累计结余情况

截至2025年末，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累计结余79.46亿元，比上年增加8.74亿元，增长12.36%；比2021年增加28.30

亿元，年平均增长 11.64%。

图1-23 2021年-2025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支累计结余情况

单位：亿元



表1-12 2025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支结余及分布情况表

单位：亿元

单位	基金收入	基金支出	基金累计结余	当期结余	基金累计结余占比	单位	基金收入	基金支出	基金累计结余	当期结余	基金累计结余占比
银川市	2.12	1.20	5.25	0.92	6.61%	同心县	1.53	1.19	4.28	0.34	5.39%
永宁县	1.60	1.20	3.33	0.40	4.19%	中卫市	2.03	1.21	6.52	0.82	8.21%
贺兰县	1.51	1.21	3.70	0.30	4.66%	中宁县	2.22	1.62	4.58	0.60	5.76%
灵武市	1.10	0.71	4.04	0.39	5.08%	海原县	2.04	1.56	5.01	0.48	6.31%
宁东	0.11	0.05	0.64	0.06	0.81%	原州区	2.05	1.49	5.97	0.56	7.51%
石嘴山	1.13	0.69	3.89	0.44	4.90%	西吉县	2.17	1.89	4.62	0.28	5.81%
平罗县	2.19	1.42	5.76	0.77	7.25%	隆德县	1.12	0.87	2.00	0.25	2.52%
吴忠市	1.49	0.92	6.06	0.57	7.63%	泾源县	0.62	0.52	1.30	0.10	1.64%
红寺堡	0.96	0.72	1.76	0.24	2.21%	彭阳县	1.56	1.09	3.67	0.47	4.62%
青铜峡	1.76	1.32	3.91	0.44	4.92%	区本级	-	-	-	-	-
盐池县	1.30	0.99	3.17	0.31	3.99%	合计	30.61	21.87	79.46	8.74	-

第二部分 工伤保险

一、参保情况

截至2025年末，工伤保险参保人数为151.25万人，同比增加1.74万人，增长1.16%；较2021年末增加7.46万人，年平均增长1.27%。其中，农民工参保55.58万人，占参保总人数的36.75%，同比增加2.19万人，增长4.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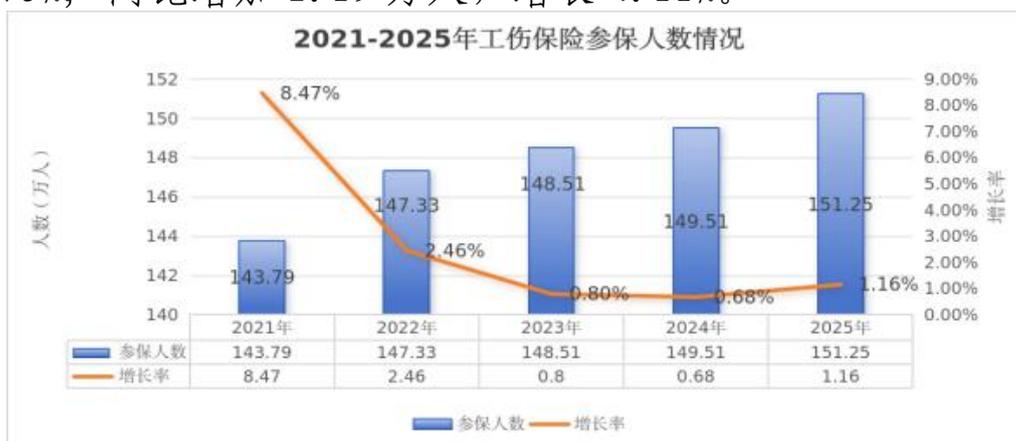


表2-1 2025年分市县工伤保险参保情况表

单位：人

地区	参保人数	市县	参保人数
银川市	650189	同心县	29574
永宁县	44134	青铜峡市	39474
贺兰县	60322	固原市	68375
灵武市	35726	西吉县	20949
宁东基地	66267	隆德县	11800
石嘴山市	108591	泾源县	7613
平罗县	49455	彭阳县	17792
吴忠市	95133	中卫市	88466
红寺堡区	16767	中宁县	46639

盐池县	25512	海原县	29744
全区	1512522		

（一）按单位性质划分，参保人员构成情况

1. 企业单位。参保 116.07 万人，占参保总人数的 76.74%，同比增加 2.4 万人，增长 2.11%；较 2021 年末增加 2.04 万人，年平均增长 0.44%。

2. 事业单位。参保 22.4 万人，占参保总人数的 14.81%，同比减少 0.61 万人，下降 2.66%；较 2021 年末增加 2.54 万人，年平均增长 3.05%。

3. 机关单位。参保 11.15 万人，占参保总人数的 7.37%，同比增加 657 人，增长 0.59%；较 2021 年末增加 2.06 万人，年平均增长 5.24%。

4. 个体工商户。参保 1.18 万人，占参保总人数的 0.78%，同比减少 252 人，下降 2.08%；较 2021 年末增加 0.36 万人，年平均增长 9.53%。

5. 其它。参保 4530 人，占参保总人数的 0.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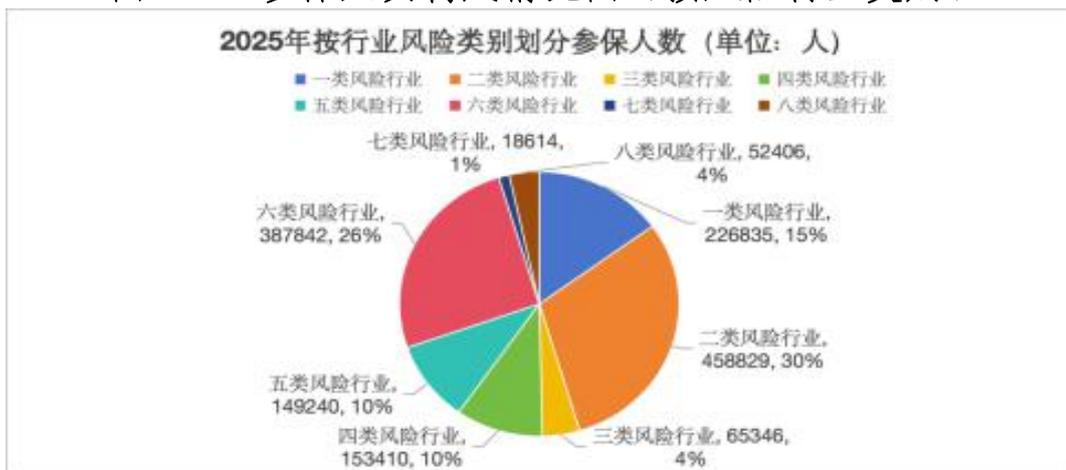
图 2-2 参保人员构成情况图（按单位类型）



（二）按不同行业的工伤风险类别划分，参保人员构成

一类风险行业 22.68 万人，占比 15.00%；二类风险行业 45.88 万人，占比 30.34%；三类风险行业 6.53 万人，占比 4.32%；四类风险行业 15.34 万人，占比 10.14%；五类风险行业 14.92 万人，占比 9.87%；六类风险行业 38.78 万人，占比 25.64%；七类风险行业 1.86 万人，占比 1.23%；八类风险行业 5.24 万人，占 3.46%。

图 2-3 参保人员构成情况图（按风险行业类别）



二、基金收支情况

（一）基金收入情况

2025 年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10.84 亿元，比上年增加 2.68 亿元，增长 32.84%；比 2021 年增加 6 亿元，年平均增长 22.33%。

工伤保险基金收入中，征缴收入 10.68 亿元，比上年增加

2.66 亿元，增长 33.17%。

（二）基金支出情况

2025 年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8.75 亿元，比上年减少 0.80 亿元，降低 8.38%；比 2021 年增加 3.70 亿元，年平均增长 14.73%。

工伤保险基金支出中，工伤保险待遇支出 8.62 亿元，比上年减少 0.84 亿元，降低 8.88%。

（三）基金结存情况

2025 年工伤保险基金累计结存 8.79 亿元，比上年增加 2.10 亿元，增长 31.39%；比 2021 年减少 0.22 亿元，年平均降低 0.62%。

表 2-2 2025 年分市县工伤保险基金收支余及分布情况表

单位：亿元

单位	基金收入	基金支出	基金累计结余	当期结余	单位	基金收入	基金支出	基金累计结余	当期结余
银川市	0.01	2.36	0.09	-2.35	同心县		0.17		-0.17
永宁县		0.16		-0.16	中卫市		0.69	0.01	-0.69
贺兰县		0.25	0.02	-0.25	中宁县		0.28		-0.28
灵武市		0.25		-0.25	海原县		0.12		-0.12
宁东	0.01	0.71		-0.70	固原市		0.37		-0.37
石嘴山	0.01	1.63		-1.62	西吉县		0.05		-0.05
平罗县		0.43		-0.43	隆德县		0.05		-0.05
吴忠市	0.01	0.61	0.03	-0.60	泾源县		0.03		-0.03
红寺堡		0.08		-0.08	彭阳县	0.01	0.09		-0.08
青铜峡		0.26		-0.26	区本级	10.79	0.01	8.64	10.78
盐池县		0.15		-0.15	合计	10.84	8.75	8.79	2.09

三、享受待遇情况

（一）享受工伤保险待遇人员情况

2025 年享受工伤保险待遇 10252 人，同比减少 3382 人，下降 24.81%；比 2021 年增加 3764 人，年平均增长 12.12%。

享受伤残待遇 8805 人，同比减少 3360 人，下降 27.62%；比 2021 年增加 3626 人，年平均增加 14.19%。其中，一至四级伤残待遇 1045 人，占总待遇人数的 10.2%、占享受伤残待遇人数的 11.9%；五至六级伤残待遇 127 人，占总待遇人数的 1.2%、占享受伤残待遇人数的 1.4%；七至十级伤残待遇人数 6084 人，占总待遇人数的 59.3%、占享受伤残待遇人数的 69.1%；未评定伤残等级人数 1549 人，占总待遇人数的 15.1%、占享受伤残待遇人数的 17.6%。

因工死亡（工伤认定为因工死亡并由工伤保险基金支付待遇）175 人，同比减少 13 人，下降 6.91%；比 2021 年增加 32 人，年平均增长 5.18%。

供养亲属人数 1272 人，同比减少 9 人，下降 0.7%；比 2021 年增加 106 人，年平均增长 2.2%。

表 2-3 全区工伤保险享受待遇人员情况表

单位：人

年份	总计	享受伤残待遇的人数					享受职业病待遇的人数					因工死亡人数	供养亲属人数
		合计	一至四级	五至六级	七至十级	其他	合计	一至四级	五至六级	七至十级	其他		
2021 年	6488	5179	968	100	3900	211	909	255	39	113	502	143	1166
2022 年	10783	9434	1007	104	4332	3991	794	262	35	59	438	169	1180
2023 年	12705	11284	1081	128	5462	4613	865	264	39	76	486	182	1239

2024年	13634	12165	1059	125	6408	4573	909	255	39	113	502	188	1281
2025年	10252	8805	1045	127	6084	1529	735	234	45	124	332	175	1272

(二) 享受工伤保险待遇情况

1. 享受伤残待遇情况

一次性伤残补助金。共有 5351 人领取一次性伤残补助金，同比减少 457 人，下降 7.87%；比 2021 年增加 1822 人，年平均增长 10.97%。当年一次性伤残补助金支出 29965.38 万元，同比减少 1276.16 万元，下降 4.08%；比 2021 年增加 13514 万元，年平均增长 16.17%。

伤残津贴。共有 15025 人次领取伤残津贴，同比增加 22 人次，增长 0.15%；比 2021 年增加 4600 人次，年平均增长 9.57%。伤残津贴支出 4641.73 万元，同比增加 200.74 万元，增长 4.52%；比 2021 年增加 548.2 万元，年平均增长 3.19%。

生活护理费。共有 11335 人次领取生活护理费，同比减少 149 人次，下降 1.3%；比 2021 年增加 4647 人次，年平均增长 14.1%。生活护理费支出 3984.13 万元，同比增加 47.03 万元，增长 1.19%；比 2021 年增加 2249.62 万元，年平均增长 23.1%。

辅助器具配置费。一至十级伤残职工中配置辅助器具的有 219 人次，同比增加 84 人次；辅助器具配置支出 224.82 万元，同比增加 83.47 万元；

2. 享受工亡待遇情况

一次性工亡补助金标准。一次性工亡补助金标准为 108.38

万元，同比增加 4.73 万元，增长 4.57%。

丧葬补助金。人均丧葬补助金 6.08 万元，同比增加 1371 元，增长 2.31%。

供养亲属抚恤金。月人均供养亲属抚恤金 1798 元，同比增加 66 元，增长 3.83%。

3. 享受工伤医疗待遇情况

全区门（急）诊费用支出 1250.19 万元，同比增加 181.45 万元，增长 16.98%；门（急）诊就诊人次 23502 人次，同比增加 1095 人次，增长 4.89%。全区门（急）诊次均费用 531.95 元，同比增加 54 元，增长 11.53%。

全区工伤职工住院费用支出 8360.05 万元，同比减少 99.91 万元，降低 1.18%。全区住院 8879 人次，同比增加 265 人次，增长 3.08%。全区住院次均费用 9415.53 元，同比减少 405 元，降低 4.13%。

领取一次性医疗补助金 2366 人，同比减少 178 人，下降 7%。

4. 工伤康复待遇情况

享受工伤康复待遇共计 84 人次，同比减少 16 人次，下降 16%；康复待遇支出 156.63 万元。

第三部分 失业保险

一、参保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截至 2025 年末，参加失业保险人数为 132.58 万人，较上年末增加 5.69 万人，增长 4.48%。

(二) 分地区情况

表 3-1 2025 年分市县失业保险参保人数情况表

单位：万人

地区	参保人数	地区	参保人数
银川市	62.35	红寺堡区	1.02
灵武市	2.62	固原市	5.3
永宁县	3.84	西吉县	1.56
贺兰县	4.34	隆德县	0.65
石嘴山市	12.13	泾源县	0.54
平罗县	3.43	彭阳县	1.28
吴忠市	7.63	中卫市	5.48
青铜峡市	4.02	中宁县	3.74
盐池县	1.11	海原县	1.39
同心县	1.34	自治区本级	3.2
宁东	5.61	合计	132.58

二、基金收支情况

(一) 基金收入情况

2025年失业保险基金收入（不含上级补助收入、下级上解收入，下同）11.40亿元，比上年增加1.42亿元，增幅14.26%；比2021年增长4.44亿元，年平均增长13.14%。2025年失业保险基金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1. 失业保险费收入。失业保险费收入10.57亿元，比上年增加1.04亿元，增幅10.89%；比2021年增加4.21亿元，年平均增长13.55%。

2. 利息收入。利息收入0.53亿元，比上年增加0.30亿元，增幅126.51%；比2021年减少0.06亿元，年平均负增长2.53%。

（二）基金支出情况

2025年失业保险基金总支出（不含补助下级支出、上解上级支出，下同）12.37亿元，比上年增加4.05亿元，增幅48.65%；比2021年末增加0.99亿元，年均增长2.10%。

（三）基金结存情况

2025年失业保险基金累计结余26.44亿元，比上年减少0.97亿元，减幅3.53%；比2021年末增加3.32亿元，年均增长3.41%。

表3-2 2025年分市县失业保险基金收支结余情况表

单位：亿元

地区	本年基金收入	本年基金支出	年末基金滚存结余合计
银川市	0.23	6.80	0
市本级	0.19	5.21	0
灵武市	0.00	0.34	0
永宁县	0.01	0.32	0
贺兰县	0.01	0.44	0
宁东	0.02	0.49	0
石嘴山市	0.04	1.47	0
市本级	0.03	0.99	0

平罗县	0.01	0.48	0
吴忠市	0.02	1.53	0
市本级	0.01	0.86	0
青铜峡市	0.01	0.32	0
盐池县	0.00	0.14	0
同心县	0.00	0.11	0
红寺堡区	0.00	0.10	0
固原市	0.01	0.78	0
市本级	0.01	0.38	0
西吉县	0.00	0.11	0
隆德县	0.00	0.07	0
泾源县	0.00	0.04	0
彭阳县	0.00	0.18	0
中卫市	0.02	1.57	0
市本级	0.01	1.08	0
中宁县	0.01	0.38	0
海原县	0.00	0.11	0
自治区本级	11.08	0.22	26.44
合计	11.40	12.37	26.44

三、享受待遇情况

2025年全年共有6.67万失业人员领取了不同期限的失业保险金，比上年增加1.7万人，增长34.1%；比2020年增加3.62万人。2025年末，领取失业保险金人数为3.33万人，比上年增加0.72万人，增长27.3%；比2020年增加1.89万人。

表 3-3 2025 年分市县领取失业保险金人员情况表

单位：人

地区	领取人数	地区	领取人数
银川市	33559	同心县	912
市本级	26655	红寺堡区	965
灵武市	1746	固原市	5901
永宁县	1846	原州区	2461
贺兰县	2409	西吉县	1144
宁东	903	隆德县	647

石嘴山市	8812	泾源县	414
市本级	5869	彭阳县	1235
平罗县	2943	中卫市	8640
吴忠市	9794	市本级	5500
市本级	4739	中宁县	2148
青铜峡市	1941	海原县	992
盐池县	1237	自治区本级	-
合计	66706		

2025年，领取失业保险金人员月人均领取1862元，比上年增加57元，增加3.2%；比2020年增加484元，年平均增长27.03%。

2025年，领取一次性生活补助的农民工人数为3069人，比上年增加844人，增幅为37.9%；比2020年减少3520人，减幅为53.4%。农民工领取一次性生活补助的人均水平为10000元，比上年增加508元，增长5.4%。

2025年，失业保险基金支付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2.01亿元，月人均缴纳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费547元，比上年增长31元，增长6%。

第四部分 社会保险基金运行状况

一、社会保险基金运行情况

2025年基本养老保险（含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以下简称四项社保）基金总收入501.87亿元。四项社保基金总支出452.38亿元。四项社保基金累计结余455.56亿元。

二、社会保险基金资产情况

2025年末，基本养老保险（含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基金资产总额495.92亿元，其中各级政府财政专户存款392.12亿元，各级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支出户存款0.43亿元。

表4 2025年各项社会保险基金资产情况表

单位：亿元，%

项 目	合计	职工养老	居民养老	机关	工伤	失业保险
资产	495.92	283.11	119.37	58.13	8.87	26.44
归集户存款						
收入户	0.10	0.10				
财政专户存款	392.12	260.36	38.60	58.09	8.63	26.44
支出户存款	0.43	0.23	0.08	0.04	0.08	
国库存款						
暂付款	41.00	0.02	40.82		0.16	
委托投资	62.27	22.40	39.87			

负债	40.36	0.37	39.91		0.08	
基金结余	455.56	282.74	79.46	58.13	8.79	26.44

三、各险种静态可支付月数情况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截至 2025 年末，全区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滚存结余为 282.74 亿元，静态可支付月数为 11.5 个月。

（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截至 2025 年末，全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滚存结余为 79.46 亿元，静态可支付月数为 43.6 个月。

（三）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截至 2025 年末，全区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滚存结余为 47.07 亿元，静态可支付月数为 5.4 个月。

（四）工伤保险。截至 2025 年末，全区工伤保险基金滚存结余为 8.79 亿元，静态可支付月数为 12.1 个月。

（五）失业保险。截至 2025 年末，全区失业保险基金滚存结余为 26.44 亿元，静态可支付月数为 25.6 个月。

四、社会保险基金监控工作

2025 年全区共核查享受待遇 117.34 万人次，查出违规领取待遇 706 人，违规金额 1864.55 万元；追回 1664.62 万元。

第五部分 信息化及社会保障卡建设

一、社会保险信息化建设情况

(一) 信息系统需求开发情况

根据《宁夏社会保险信息系统需求开发运行维护管理办法(试行)》有关规定,进一步加强全区社会保险信息化应用系统需求、开发、运维的规范管理,提高信息系统内控规范化、科学化水平。截至2025年末,共接收处理各类业务需求7473件,其中,涉及参保登记类需求2873件;涉及征缴核定类需求1137件;涉及转移接续类需求852件;涉及待遇业务类需求2602件;涉及财务支付类需求9件。

表5-1 信息系统需求处理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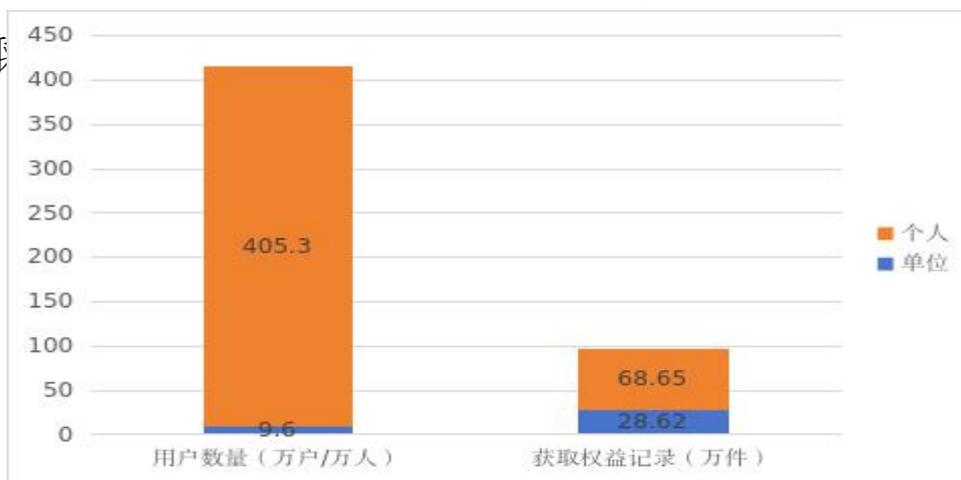
单位:件

需求类别	数量
参保登记类	2873
征缴核定类	1137
转移接续	852
待遇业务	2602
财务支付	9

(二) “网上人社”(社保业务)运行情况

在“网上人社”由点及面全区铺开的基础上,进一步推动服务扩面。截至2025年末,全区“网上人社”累计注册单位用户

9.6万户、个人用户405.3万人，全年通过“网上人社”在线分别获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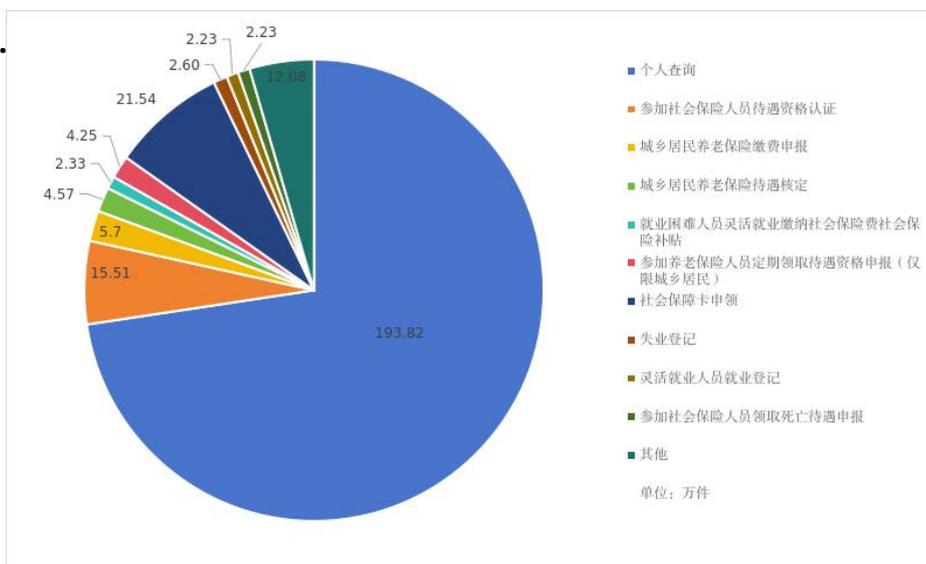
(三) 手机 APP (社保业务) 运行情况

持续通过“掌上12333”“我的宁夏”APP渠道在线办理各项社会保险信息查询、待遇资格认证、社保卡挂失及灵活就业人员的参保登记、变更登记、养老保险缴费核定等业务。截至2025年末，通过手机APP办理社保待遇资格认证176.02万人，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缴费申报19.16万笔，灵活就业人员参加社会保险登记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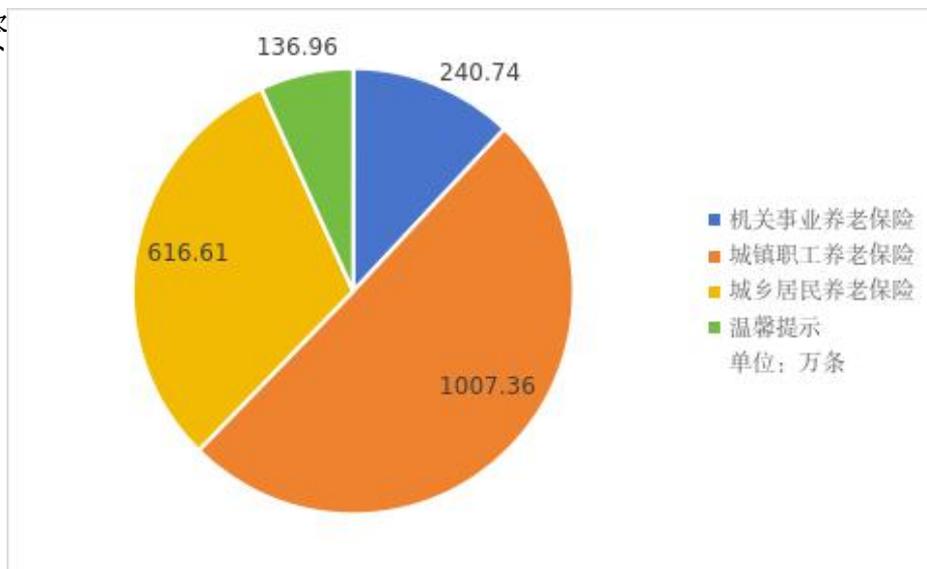
（四）下沉服务事项运行情况

2025年，在与自治区政务服务中心业务协同的基础上，下沉服务办件量达266.86万件。其中，个人查询193.82万件，参加社会保险人员待遇资格认证15.51万件，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缴费申报5.7万件，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核定4.57万件，就业困难人员灵活就业缴纳社会保险费社会保险补贴2.33万件，参加养老保险人员定期领取待遇资格申报（仅限城乡居民）4.25万件，社会保障卡申领21.54万件，失业登记2.60万件，灵活就业人员就业登记2.23万件，参加社会保险人员领取死亡待遇申报2.23万件，其他12.96万件。



（五）离退休养老金服务短信发送情况

2025年，全年共发送离退休养老金告知服务短信2001.67万条，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短信240.74万条，城镇职工养老保险短信1007.36万条，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短信616.61万条，温馨提示



（六）系统安全保障情况

2025年，在等级保护2.0的新标准、高要求下，对宁夏社会保险信息管理系统（含5个子系统）开展等级保护测评工作，协调相关单位先后召开启动会、推进会、督促会，对安全隐患重点单位进行单独约谈并采取“日报周督”方式推进，组织从物理

环境、通信网络、区域边界、计算环境、运维管理及云计算扩展要求等方面进行全覆盖测评，经过5轮“查、改、报”，对发现的33个高风险漏洞、61项中风险漏洞逐一完善并采取针对性加固措施，全面落实漏洞闭环整改修复，针对系统安全策略及安全技术防护措施进行了全面排查加固，综合评价为基本符合。

（七）企业职工养老保险转移网办情况

通过对接国家人社部转移系统，开发建成宁夏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平台，2020年7月1日起，实现全区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关系转移全程网上办。2025年，全年通过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平台下载申请表19136件，审核申请表18633件，发送联系函13911件，接收联系函17029件，发送转移信息表9279件，接收转移信息表9958件。

表 5-2 企业职工养老保险转移网办量情况

单位：件

名称	下载申请表	审核申请表	发送联系函	接收联系函	发送信息表	接收信息表
办件量	19136	18633	13911	17029	9279	9958

二、社会保障卡建设情况

认真落实国务院、自治区高效办成社会保障卡居民服务“一件事”要求，构建了“卡、码、数、事、规”五位一体社保卡居民服务宁夏模式。截至2025年，制发社会保障卡733万张，覆盖100.5%的户籍人口，基本人手一卡，为549万人签发了电子

社保卡，电子社保卡签发率为 75.3%。持续优化社会保障卡线下应用服务，丰富实体社会保障卡承载功能，将残疾人证、外国人工作许可证与社会保障卡融合，发放残疾人社保卡 17 万张。在政务服务领域发布 95 项人社服务“一卡通”应用目录，65 项其他民生保障领域参考应用项目。创新推出宁夏融合码，为全区 17 家公交企业新配置车载终端设备 1017 台，实现全区交通基础设施的互联互通，727 条公共交通运输路线实现“一卡通行”“一码通乘”。为高层次人才、退役军人、劳动模范、先进工作者、中小學生、老年人等群体建立 12 种交通卡，实现特殊身份人员免申请、免材料、免跑腿、免年检的用码服务和免申请、免证明的用卡便利。深入推进“社银合作”，动态发布第一批 34 项人社政务服务事项赋权银行目录清单和标准，指导工商银行、农业银行、中国银行、建设银行、邮储银行、中信银行、招商银行、浦发银行、宁夏银行、黄河农村商业银行 10 家联名合作银行开展网点标准化、管理制度化、服务规范化建设。全区 42 家图书馆实现实名认证、免押金注册、借阅图书等便利服务，10 家博物馆、12 家文化馆、8 家体育馆、3 家科技馆可以持社会保障卡和宁夏融合码免预约入场参观。社会保障卡和电子社保卡还是工伤就医结算的唯一凭证。

第六部分 机构建设

一、全区社保经办机构基本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底，全区共有 27 个社保经办机构。其中省级副厅级单位 1 个，为自治区社保局，参公管理；地（市）级经办机构 6 个，其中：正处级单位 1 个（宁东基地），副处级单位 5 个（银川市、石嘴山市、吴忠市、固原市、中卫市）。县（区）级经办机构 20 个，其中：副科级单位 16 个（兴庆区、金凤区、永宁县、贺兰县、灵武市、平罗县、青铜峡市、红寺堡区、同心县、盐池县、西吉县、隆德县、泾源县、彭阳县、中宁县、海原县），不定级别单位 4 个（西夏区、大武口区、惠农区、原州区）。26 个市县（区）经办机构均为事业单位（未参公）。

（一）自治区社保局职责

自治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为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所属副厅级参公管理事业单位。主要职责是：

1. 负责全区各项社会保险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贯彻落实，制定社会保险经办规程并组织实施。

2. 负责全区社会保险登记、社会保险费申报审核、社会保险基金的支付（失业保险除外）、管理、运营、社会保险关系建立、记录、转移、接续和终止及档案管理，社会保险业务指导、规范和考核。

3. 负责中央驻宁行业企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管理工作。

4. 负责自治区本级和中央驻宁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经办管理工作。

5. 负责全区社会保险基金财务管理、会计核算和运行分析工作，负责预决算的编制和执行工作。

6. 负责全区机关事业单位、企业离退休人员、居民养老金发放及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

7. 负责全区社会保障卡的管理和服务工作。

8. 负责建立、完善各项社会保险监控管理制度、负责社会保险诚信系统、监控信息系统建设及运行维护，对基金运行情况实时监控、分析，办理投诉举报案件并查处社会保险欺诈等违法违规行为，负责对全区各级社会保险监控机构的监督和业务指导。

9. 负责执行社会保险业务信息系统建设标准和指标体系，负责社会保险信息系统开发、数据集中处理、日常管理、动态监测、宏观分析，承担社会保险个人权益数据管理和记录发布，负责信息网络硬件设施、设备更新、维护和管理。

机构改革中医疗、生育保险、医保监控业务职责划转到自治区医疗保障局，新的机构编制方案还未出台。

（二）市、县（区）社保经办机构职责

根据各地编制部门下发的编制方案，市、县（区）社保经办机构的主要职责有五个方面。

1. 负责各类机构及人员三项社会保险经办工作。

2. 负责社会保险登记、缴费申报核定和管理、城乡居民社保

费征收工作。

3. 负责社会保险缴费记录、退休人员档案、社保社会化管理服务、个人账户管理等工作。

4. 负责社会保险统计分析、基金运行分析、预警，编制和执行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及社会保险稽核等工作。

5. 负责各项社会保险待遇核定、支付及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接续工作。

（三）其他情况

截至 2025 年底，除宁东基地 1 个社保经办机构仍为“五险合一”经办机构以外，其他 26 个经办机构均已不再经办医疗、生育保险及医保监控业务。

二、全区社保经办机构工作人员基本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底，全区社保经办机构编制人员数 588 人，实有工作人员 681 人。人员结构如下：

（一）年龄结构。35 周岁以下工作人员 202 人，占实有人数（下同）的 29.66%；36-45 周岁 211 人，占 30.98%；46-55 周岁 215 人，占 31.57%；56 周岁以上 53 人，占 7.78%。

（二）学历结构。具有硕士研究生以上学历 45 人，占 6.61%；大学本科学历 506 人（含在职大学），占 74.3%；大学专科学历 117 人，占 17.18%；高中及以下学历 13 人，占 1.91%。

（三）专业技术职称结构。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38 人，占 5.58%；中级职称 92 人，占 13.51%，初级职称 86 人，占 12.63%；无职称 465 人，占 68.28%。因自治区社保局属参公管理单位，

工作人员不评定职称，专业技术职称人数主要分布在市县（区）经办机构。

（四）职务级别结构。副厅级干部 2 名（含 1 名二级巡视员），占 0.29%；处级干部 68 名，占 9.99%；科级干部 128 名，占 18.8%；其他人员 483 名，占 70.93%。副处级以上干部主要集中在省级经办机构和地市级经办机构班子主要成员。

（五）岗位结构。管理岗位 109 名，占 16.01%；财会岗位 81 名，占 11.89%；统计岗位 22 名，占 3.23%；计算机岗位 18 名，占 2.64%；稽核审计岗位 55 名，占 8.08%；其他业务岗位 305 名，占 44.79%；行政文秘岗位 51 名，占 7.49%；人事党团岗位 23 名，占 3.38%；工勤及其他岗位 17 名，占 2.5%。

（六）性别比例。男性 263 人，占 38.62%，女性 418 人，占 61.38%。

三、人员编制变化情况

2025 年，全区社保经办机构核定工作人员编制数 588 名，与 2024 年相比，数量没有变化。主要原因是 2025 年银川市社保中心较 2024 年核增编制 2 名，固原市社保中心较 2024 年核减编制 2 名。

四、服务人次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底，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参保人数分别达到 534.34 万人、132.58 万人、151.25 万人，参保总人数达到 818.17 万人次，全区社保经办机构实有人数 681 名，人均服务比达到 1:12014 人次。

第七部分 2025 年社会保险重要文件目录

一、自治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文件

(一) 关于印发《“西北五省区+内蒙古+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社保通”合作框架协议落实方案的通知》的通知(宁人社发〔2025〕5号);

(二) 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宁夏回族自治区社会保障卡联名发卡银行管理办法(试行)》(宁人社发〔2025〕173号);

(三) 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 关于印发《宁夏社会保险全险种接入“全国业务管控平台”数据治理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宁人社办发〔2025〕18号);

(四) 关于印发《宁夏回族自治区新就业形态人员职业伤害保障试点委托承办考核办法(试行)》的通知(宁人社办发〔2025〕22号);

(五)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报送全国人大常委会《社会保险法》执法检查有关情况的报告函(宁人社函〔2025〕8号);

(六)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参加社保全险种业务“大管控”体系建设接入批次意向的复函(宁人社函

〔2025〕28号);

(七)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申请拨付自治区本级2025年企业退休人员民族团结奖及离休人员增加补贴的函(宁人社函〔2025〕29号);

(八)养老保险转移自查报告(宁人社函〔2025〕60号);

(九)关于申请开通金保工程专网跨省网络通道的函(宁人社函〔2025〕146号);

(十)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申请拨付自治区本级新增企业退休人员冬季取暖费补贴的函(宁人社函〔2025〕156号);

(十一)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 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追回多享受社会保险待遇 非诉强制执行协同工作的通知(宁人社函〔2025〕165号);

(十二)关于加强数据共享提升社会保险待遇核查质效的通知(宁人社函〔2025〕186号);

(十三)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宁夏回族自治区社银合作服务标准》的通知(宁人社函〔2025〕237号);

(十四)自治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办公室关于组织开展2025年“社保服务进万家”活动的通知(宁人社办函〔2025〕11号);

(十五)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宁夏社会保障卡申领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宁人社规字〔2025〕1号)。

二、自治区社保局文件

(一) 自治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关于印发《2025 年全区社会保险工作要点》的通知 (宁社保发〔2025〕1 号);

(二) 自治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关于报送 2024 年度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分析情况的报告 (宁社保发〔2025〕2 号);

(三) 自治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关于做好政务大厅窗口派驻人员选派工作的通知 (宁社保发〔2025〕3 号);

(四) 自治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关于印发《自治区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工作规则》的通知 (宁社保发〔2025〕4 号);

(五) 宁夏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关于印发《宁夏回族自治区职业年金计划受托人考核管理办法》的通知 (宁社保函〔2025〕1 号)。

